

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 201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概况

一、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职能简述

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是广州南沙开发区管委会管理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广州南沙新区发展规划》，落实推进明珠湾区域内的具体开发建设，以及广州南沙开发区管委会委托的重点建设项目和成片开发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协助组织相应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办理项目立项、编制设计任务书等前期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设事业单位 1 个，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纳入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 2014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总编制人数 50 人，全部为事业编制；在职实有人数 23 人，比上年增加 22 人。重点项目办于 2013 年底批准成立，2014 年逐步组建，共选调 5 人及公开招考 17 人，合共新增 22 人；离退休人数 0 人；编外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185.02	一、一般公共服务	29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00	二、外交	30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	31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	32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	33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	34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6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7	0.00
	10		十、节能环保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39	126.86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3	0.00
	16		十六、金融等事务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事务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31.08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8	0.00
	21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49	0.00
	22		二十三、其他支出	50	0.0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85.02	本年支出合计	52	157.9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27.08
	27			55	
合计	28	185.02	合计	56	185.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3+4+5+6+7）行；28 行=（24+25+26）行；52 行=（29+30+31+…50）行；56 行=（52+53+54）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合计	其中： 政府性 基金					合计	其中：	
												本级横向 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 政拨款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185.02	185.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 区支出	153.94	153.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 区公共 设施	153.94	153.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 城乡社 区公共 设施支 出	153.94	153.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 障支出	31.08	31.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 革支出	23	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 公积金	17.67	17.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 补贴	5.33	5.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 区住宅	8.08	8.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 城乡社 区住宅 支出	8.08	8.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6+7+8）栏；2 栏≥3 栏；8 栏≥（9+10）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57.94	116.63	84.75	0.8	31.08	41.31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6.86	85.55	84.75	0.8	0.00	41.31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6.86	85.55	84.75	0.8	0.00	41.31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6.86	85.55	84.75	0.8	0.00	41.3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8	31.08	0.00	0.00	31.0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	23	0.00	0.00	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7	17.67	0.00	0.00	17.6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33	5.33	0.00	0.00	5.33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8	8.08	0.00	0.00	8.08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8	8.08	0.00	0.00	8.0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6+7+8+9）栏；2 栏≥（3+4+5）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比 2013 年度决算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 称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 减%	增减额	增 减%	增减 额	增 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157.94	116.63	41.31	157.94		116.63	－	41.31	－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26.86	85.55	41.31	126.86	－	85.55	－	41.31	－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00	0.00	0.00	126.86	85.55	41.31	126.86	－	85.55	－	41.31	－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0.00	0.00	0.00	126.86	85.55	41.31	126.86		85.55	－	41.31	－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31.08	31.08	0.00	31.08	－	31.08	－	0.00	－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23	23	0.00	23	－	23	－	0.00	－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17.67	17.67	0.00	17.67	－	17.67	－	0.00	－
2210203			购房补贴	0.00	0.00	0.00	5.33	5.33	0.00	5.33	－	5.33	－	0.00	－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0.00	0.00	0.00	8.08	8.08	0.00	8.08	－	8.08	－	0.00	－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0.00	0.00	0.00	8.08	8.08	0.00	8.08	－	8.08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4 栏=（5+6）栏；7 栏=（4-1）栏；9 栏=（5-2）栏；11 栏=（6-3）栏。

表五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116.63	115.83	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75	84.75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10.62	10.62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63.18	63.18	0.00
301	03	奖金	10.83	10.83	0.00
301	05	伙食补助费	0.12	0.12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	0.00	0.8
302	01	办公费	0.52	0.00	0.52
302	02	印刷费	0.15	0.00	0.15
302	04	手续费	0.01	0.00	0.01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12	0.00	0.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8	31.08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17.67	17.67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13.41	13.4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七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 管理已缴财政 专户小计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七、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 = (2+3) 栏

表八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栏。

表九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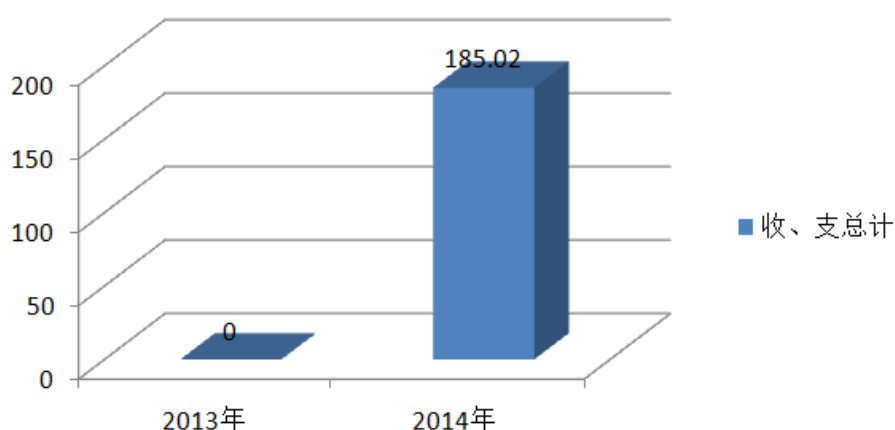
1 栏=（2+8）栏；2 栏=（3+4+7）栏；4 栏=（5+6）栏。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总计185.02万元，支出总计185.02万元。与201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了185.0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于2014年才正式下达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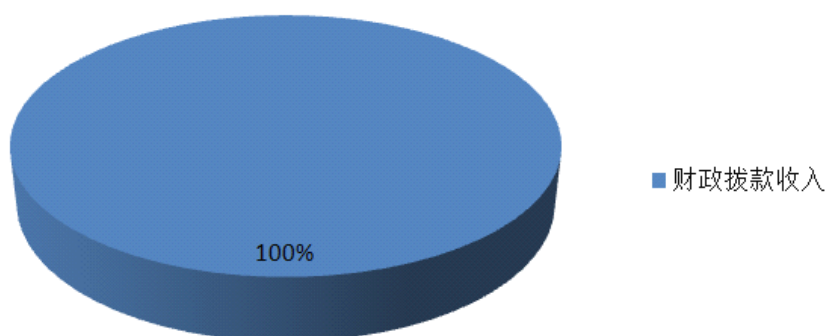
2014年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合计185.0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5.02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100%。

2014年收入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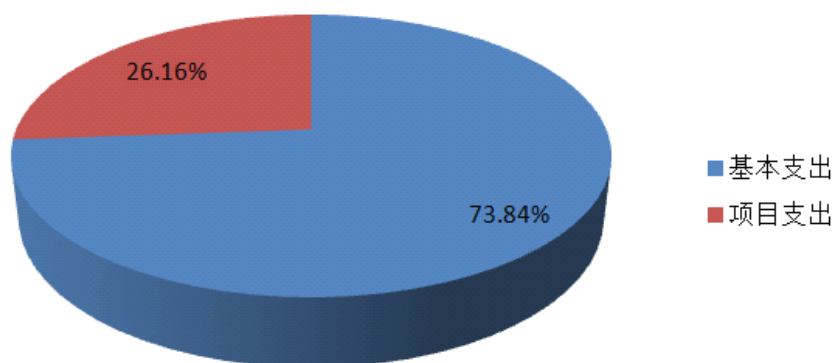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支出合计157.94万元。基本支出116.6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3.8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4.75万元，用于23个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由于23人中，4名选调人员于2014年5月份报到、17名公开招考人员于2014年8-11月陆续报到，因此出现了按年度计算的人均工资福利支出水平相对偏低的情况）；商品和服务支出0.8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1.08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住房货币补贴、房屋维修及物业补贴等费用。

项目支出41.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6.16%。

2014年支出决算情况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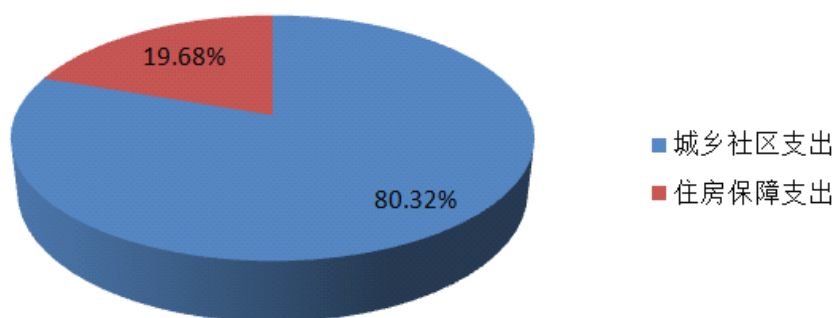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开发区（区）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7.9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3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7.9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于2014年才正式下达预算。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类）126.86万元，占80.32%；住房保障支出（类）31.08万元，占19.68%。

**2014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情况**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为126.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01%，主要用于本单位的基本工资、社保缴费、办公费及办公设备购置。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预算数按预计在职人数为29人的半年工资支出数计算，而实际到位了23人，其中公开招考的17人在8-11月份陆续到位，因此基本工资及日常办公费未能按预算计划完成。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为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5.94%。

住房公积金（项）为17.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97%，主要用于计发职工住房公积金；

住房货币补贴（项）为5.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77%，主要用于计发职工住房货币补贴；

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按预计在职人数为29人的半年支出数计算，而实际到位23人，其中公开招考的17人在8-11月份陆续到位，因此未能按年初预算计划完成。

3、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为8.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87%，主要用于计发职工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按预计在职人数为29人的半年支出数计算，而实际到位23人，其中公开招考的17人在8-11月份陆续到位，2014年并未开始计发住房货币补贴，因此未能按年初预算计划完成。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

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116.6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4.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等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0.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委托业务费等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1.08万元，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开发区（区）级财政取得的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本部门201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无非税收入征缴。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本部门属于事业单位，2014年度无行政经费支出。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4 年无“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4 年，是南沙新区开发建设“提效破局”之年，也是明珠湾起步区开发建设全面启动之年。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下称“南沙重点办”）在开发区管委会的领导下，积极推进明珠湾区起步区的开发建设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实施规划会战工作

为强化对明珠湾起步区开发建设的导控，打造起步区的钻石品质，落实“绿色生态、低碳节能、智慧城市、岭南水乡”的城市发展目标，重点办启动了起步区“规划会战”系列工作及其它专题研究工作。

二、构建合作开发项目管理体系

针对灵山岛尖合作开发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报批报建管理、计划管理、技术管理等方面情况，重点办编制完成了参建单位约束性系列规范文件。

三、灵山岛尖开发建设取得实质性突破

一是灵山岛尖配套道路工程全面开工。总长约 13 公里的市政道路一期工程共有约 6.4 公里道路已全面开工，部分路段道路已完成真空预压处理。**二是开展灵山岛尖水利水系统工程软基处理施工。**灵山岛尖水利水系和软基处理部分的施工图设计已完成，横沥岛尖水利水系正开展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内河湖、外江堤岸及景观工程已开工建设。**三是明珠湾开发展览中心已封顶。**展览中心工程于 4 月开始桩基施工，12 月 22 日顺利封顶。目前布展工作按照“方案

设计-深化设计与施工”要求同步进行。**四是凤凰二桥建设顺利推进。**为争取“质优、高效、经济”地开展工程建设工作，重点办协调相关单位通过优化跨河段主桥和钢便桥施工图设计方案、增派技术人员现场把关、增加堤岸临时卸料点等手段，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同时，使施工工期较之前至少减少 6 个月。

四、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同步完善城市公共设施配套

一是推进起步区城市基础设施前期工作。完成明珠湾开展览中心施工图设计和预算财审工作；完成南部滨水角配套道路和公园的设计招标、施工图设计和概算财审工作；启动灵山岛尖和横沥岛尖地下空间公共部分设计招标工作。**二是南部滨水角项目正在有序施工。**整个项目规划设计已获得批复，一期一、二标段设计工作已完成，一期一标段示范区施工已完成，一期二标段正在施工中。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

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

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